附件4

2021年慈溪市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奖励补助实施细则

一、企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慈溪市本级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业企业或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

2.企业重视信息化建设，具有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生产条件和资金保障，并实现信息系统正版化。

3.当年企业应用5G、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展工业互联网（平台）、机联网试点等企业信息化项目且软件投入20万元以上。

（二）补助标准

应用5G、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展工业互联网（平台）、机联网试点，对列入计划且软件投入20万元以上的，按软件投入的20%和配套硬件投入的10%给予最高100万元的补助。

（三）项目申报流程

1.计划申报

市经信局下达申报通知后，由各地经发办（局）组织所在地企业申报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申报材料见附表1。

2.项目评审

市经信局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经评审确定列入实施计划项目，经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

3.补助申报、审核

市经信局于次年年初组织开展项目验收申报，并会同市财政局、组织专家对列入计划且申请验收的项目开展现场查验；同时，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项目财务核查。对符合补助条件的项目，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项目财务核查报告确定项目补助资金。

（四）验收申请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补助申请书》（附表2）；

3.财务投入明细表（附表3）；

4.项目合同复印件等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

（五）其他说明

软性投入一般由软件购买费、软件实施服务费、软件技术开发费以及云服务租赁（购买）费组成。配套硬件包括数据采集设备、可视化中央信息控制大屏、电子看板、AGV、工作站触摸机、工作站点屏等硬件。

二、智能模组应用补助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在慈溪市本级行政区域范围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智能模组应用工业企业；

2.企业采购智能模块（组）在10000套或工业级设备控制模块1000套以上；

3.同一企业以往享受该项政策少于3次。

（二）补助标准

鼓励无线通信、视觉识别、语音控制等智能模块（组）在产品中的应用。对采购智能模块（组）在10000套或工业级设备控制模块1000套以上的企业，按其当年度智能模块（组）采购费及相关配套软件开发费（服务费、流量费）的15%给予最高30万元的补助。

（三）申报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智能模组采购合同（订单）复印件（购买线路板的合同发票中须有对应描述）；

3.软件及配套服务费合同复印件；

4.慈溪市智能模组制造应用认定补助申请表（附表4）；

5.智能模组采购投入情况表(附表5）。

（四）项目审核及兑现

市经信局联合市财政局对项目进行评估审核；经公示后，市经信局会同市财政局对符合补助条件的企业下达补助资金。

（五）其他说明

1.工业级设备通信控制模块是指应用在工业装备及流水线上的智能模块；

2.智能模块的确认主要是指应用工业成品或工业中间品，线路板等智能模组集成品不列入补助范围；

3.智能模组应用企业和产品由市经信局确认，重点鼓励行业升级应用和国产化替代。

# 三、贯标、示范及信息安全防护产品奖励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慈溪市本级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获得国家级、省级、宁波市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互联网+制造业、大数据、两化融合）等数字经济类示范企业（项目）的企业；新获得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证书、国家数据管理成熟度评估认证的企业，新获得上级信息（工控）安全贯标试点的企业、新通过信息（工控）安全贯标认证的企业，列入宁波市级及以上的信息安全防护产品的企业。

（二）奖励标准

对获得国家级、省级、宁波市级互联网+制造业（大数据、两化融合）等示范企业（项目）的，分别给予最高30万元、20万元和10万元的补差奖励。对新获得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的企业，给予每个最高15万元的奖励；对新获得国家数据管理成熟度评估认证的企业，给予每个最高20万元的奖励。对列入上级信息（工控）安全贯标试点的企业，给予每个最高10万元的奖励；对通过贯标认定的企业，给予最高10万元的奖励；对列入宁波市级及以上信息安全防护产品的，给予每个最高10万元的奖励。

（三）申报材料

提供上级文件或相关证书复印件（盖章，原件备查）。

（四）其他说明

示范企业（项目）认定、荣誉资质证书需在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四、企业工控安全（信息安全）补助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慈溪市本级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业企业或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

2.企业重视信息化建设及信息安全管控，具有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生产条件和资金保障，并实现信息系统正版化。

（二）补助标准

鼓励企业开展信息（工控）安全防控体系建设，按照当年度信息（工控）安全软硬件投入的20%给予最高30万元的补助。

（三）申报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慈溪市企业信息安全补助申请表（附表6）；

3.财务投入明细表（附表3）；

4.项目合同复印件等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

（四）审核及兑现

市经信局联合市财政局对项目进行评估审核；经公示后，市经信局会同市财政局对符合补助条件的企业下达补助资金。

（五）其他说明

工控（信息）安全投入包含工业互联网安全监管系统、安全监测审计系统、工控主机卫士、工控漏洞扫描系统、网络行为管理、攻防演练平台、工业防火墙、下一代防火墙以及数据备份系统等信息安全软硬件投入。

五、工控安全诊断补助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慈溪市本级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工控（信息）安全服务商；

2.申报单位具备专业服务能力，有稳定的技术团队；

3.被诊断单位为列入宁波百企诊断名单企业、宁波市工控重点防护名录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或具备机联网、MES等系统的企业。

 4.诊断报告须有宁波市级以上工控安全支撑服务机构作支撑单位。

（二）补助标准

鼓励经认定的信息安全服务商加强对重点工业企业或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信息（工控）安全诊断咨询，经评定，给予信息安全服务商每家1万元的补助，当年度每家服务商补助金额最高10万元。

（三）申报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按宁波统一格式的企业诊断报告。

（四）评定及兑现

市经信局组织专家对诊断报告质量进行评定。评定合格的，经公示后，市经信局会同市财政局对符合奖励条件的企业下达补助资金。

六、信息安全等保奖励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慈溪市本级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申请单位为列入宁波百企诊断名单企业、宁波市工控重点防护名录企业或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

3.申请等保的系统为与工控、生产相关的工业互联网平台（系统）、工控系统、物联网系统或生产监管执行系统、机联网控制系统等；

 4.当年度获得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及以上证书。

（二）奖励标准

对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及以上的企业，给予最高20万元的奖励。

（三）申报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安全等保证书备案证明（盖章，原件备查）;

3.等级保护测评报告（盖章，原件备查）。

（四）其他说明

等保备案证明需在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附表：

1.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申报表

2.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补助申请书

3.财务投入明细表

4.慈溪市智能模组制造应用认定补助申请表

5.智能模组采购投入情况表

6.慈溪市企业信息安全补助申请表

**附表1**

**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申请表**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盖章）

协作单位：

申请日期：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 机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手　　机 |  | 详细地址 |  |
| 上年度主营收入（万元） |  | 主营收入增长率（%） |  |
| 实现利税 |  | 职工人数 |  |
| 项目名称 |  |
| 试点方向 | □工业互联网 □机联网 |
| 应用技术领域（可多选） |  □大数据 □5G试点 □区块链 □深度上云 □人工智能 □其他新技术  |
| 项目起止时间 | 年 月 —— 年 月  |
| 项目总投入 |  万元 | 其中：软件投入 |  万元 |
| 硬件投入 |  万元 | 其他 |  万元 |
| 项目计划投资费用（万元） | 项目名称 | 硬件费 | 软件费用 |
| 购买费 | 实施费 | 开发费 | 上云费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真实性承诺 |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所提交的所有申报资料是真实、完整、有效的，如存在提供虚假资料或凭证行为，无论项目最终是否获得资助，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及其他所有后果，本公司都将全部承担。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镇、街道经发办（局）、滨海经济开发区经发局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发科）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 位（盖章）  年 月 日 |

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单位基本情况**

主要介绍：单位成立时间、发展历程、单位性质、组织结构、占地面积等；单位主导产品及应用领域，市场占有率及客户情况；员工人数、研发队伍、拥有的创新平台、获得的知识产权及成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的能力及条件等；获得的认证体系、各类荣誉等。

**2.项目基本情况**

简要说明工业互联网或机联网试点项目的建设背景和必要性、需求分析、建设目标、项目实施进度安排、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等基本情况。

**3.项目实施方案**

1）描述项目建设内容，企业项目整体网络架构图以及本期建设那些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用哪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研发设计、进销存管理、客户管理管理、决策分析、供应链管理、排产调度、质量检测、安全生产、生产控制/辅助、物流仓储、设备运维、设备巡检、售后服务、超高清视频等环节进行了数字化改造，实现多个环节的优化提升或创新突破，重点描述工业互联网和机联网的场景，以及开发了哪些工业APP，分别用于哪些环节。

2）如何实现数据互联互通，申请工业互联网试点的企业着重描述单位内工业互联网建设情况介绍，包括平台部署私有云/公有云/混合云等建设方案，通过工业互联网平台数据中台实现数据的汇集。

 如何实现机联网互通，申请机联网试点的着重描述机联网系统的连接情况。

1. 系统网络安全或工业控制安全是如何考虑的，描述在系统安全制度、保密、备份、监测、防护等方面措施。

**4.项目实施效果**

1）对单位综合生产效率、运营成本、产品研制周期、产品不良品率、能源综合利用率、库存周转率、客户满意度、产品质量提升率等指标进行测算。

2）突出试点项目的示范意义及示范作用，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典型做法、对行业和区域内开展同类业务的推广性、复制性等。

**5.项目附件材料**

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已签订的项目合作单位协议复印件。

**（以上材料要求纸张规格：A4；字体：仿宋\_GB2312:4号；胶装）**

**附表2**

慈溪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

应用项目补助申请书

项目名称：

申报类型：

申请单位： （盖章）

协作单位：

申请日期：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 机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手　　机 |  | E-mail |  |
| 详细地址 |  | 传　真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帐号 |  |
| 上年度主营收入（万元） |  | 主营收入增长率（%） |  |
| 实现利税 |  | 职工人数 |  |
| 项目名称 |  |
| 申报试点方向 | □工业互联网 □机联网 |
| 应用技术领域（可多选） |  □大数据 □5G试点 □区块链 □深度上云 □人工智能 □其他新技术  |
| 项目起止时间 | 年 月 —— 年 月  |
| 项目总投入 |  万元 | 其中：软件投入 |  万元 |
| 硬件投入 |  万元 | 其他 |  万元 |
| 项目计划投资费用（万元） | 子项目名称 | 硬件费 | 软件费用 |
| 购买费 | 实施费 | 开发费 | 上云费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二、申报承诺（意见）**

|  |
| --- |
| 企 业 正 版 化 承 诺 书 |
| 国务院强调要积极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维护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也是为了企业自身利益，各企业、事业单位部门应积极参与正版化工作。只有正版软件才能保证各单位正常工作、学习、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为此我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所使用之办公软件、业务应用软件及其配套软件等相关系统及应用软件都为正版。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
| 申报承诺 | 本企业承诺所提报的所有材料和信息内容真实。法人代表签字（公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镇（街道、园区）经发办（局、科）推荐意见 | 年 月 日 （盖章） |

**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总结材料要求**

标题：**\*\*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情况总结**

（一）**企业简介**（一）**企业简介**

企业基本情况、发展历程、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核心产品等，核心产品在相关产业链中的位置及地位，企业技术实力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知识产权情况，取得的荣誉等。

（二）**主要做法**

简要描述企业信息化建设意义和实施背景。从企业战略、商业模式、运营方式、数字化平台、资源配置、人才培养等层面论述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的主要思路、重要举措和实施路径，以及转型过程中的开展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等。

（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应用项目主要成效**

企业信息系统的总体描述和效果描述，论述该项目取得的主要成果，按计划实施情况或销售情况、培训情况、产品或系统在应用前后产生的效果、取得经济社会效益分析等，着重与企业转型前的效果比较（突出提升数据），总结提炼企业转型经验，对行业和区域内开展同类业务的可复制性和示范价值。

**（四）下一步建设方向**

介绍企业下一步数字化转型的发展思路，投入计划及金额，存在的困惑与难点；特别说明下一步如果通过进一步的数字化转型实现发展的主要目标、关键举措和预期实现的经济社会效益。

附表3

**财务投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保留小数二位）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资内容** | **服务商名称** | **发票开具时间** | **发票金额（含税）** | **发票金额（不含税）** | **发票入账凭证号** | **借方科目** | **贷方科目** | **实际付款时间** | **付款凭证号** | **实际付款金额（含税）** | **实际付款金额（不含税）** | **核实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  |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附带相应发票、银行流水以及付款凭证复印件等财务资料。

附表4

**慈溪市智能模组制造应用认定补助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盖章）  | 注册资金 |  |
| 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法人代表 |  | 电话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年度智能模组投入 |  片； 合计 万元 |
| 配套服务投入 |  万元 |
| 年度智能模组产品销售额 |  万元 |
| 应用智能模组产品系列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型号系列 | 主要功能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镇（街道、园区）经发办（局、科）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表5

**智能模组采购投入情况表**

企业名称（盖章）： 单位：万元（保留小数二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入内容 | 模组供应商 | 模组规格型号 | 模组数量 | 发票开具时间 | 含税发票金额 | 不含税发票金额 | 发票入账凭证号 | 借方科目 | 贷方科目 | 实际付款时间 | 含税实际付款金额 | 不含税实际付款金额 | 实际付款凭证号 | 审核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附带相应发票、银行流水以及付款凭证复印件等财务资料。

附表6

**慈溪市企业信息安全补助申请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手　　机 |  | E-mail |  |
| 详细地址 |  | 传　真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帐号 |  |
| 企业年度主营收入（万元） |  | 主营收入增长率（%） |  |
| 企业信息（工控）安全所面临的重点问题 |  |
| 项目起止时间 | 年 月 —— 年 月  |
| 项目实施内容 | □信息安全贯标 □信息（工控）安全咨询诊断 □新型数据备份系统 □工业防火墙 □工业互联网安全监管系统 □安全监测审计系统 □工控主机卫士 □工控漏洞扫描系统 □攻防演练平台 □工业防火墙  □下一代防火墙 |
| 合作服务商 |  |
| 项目总投入 |  万元 | 其中：软件投入 |  万元 |
| 硬件投入 |  万元 | 咨询（贯标）投入 |  万元 |
| 申报承诺 | 本企业承诺所提报的所有材料和信息内容真实。法人代表签字（公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镇（街道、园区）经发办（局、科）推荐意见 | 年 月 日 （盖章） |